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越政办发〔2021〕85号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越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 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越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越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一、发展背景.....	6
(一) 现实基础.....	6
(二) 面临形势.....	11
二、总体要求.....	13
(一) 指导思想.....	13
(二) 基本原则.....	13
(三) 总体目标.....	14
三、重点任务.....	17
(一) 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打造公共卫生安全城区.....	17
1.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17
2. 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18
3. 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	18
4.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保障体系.....	19
(二) 扩大优质资源供给，打造区域医学新高地.....	20
1. 推动医疗合作全面升级.....	20
2. 推进医疗资源均衡布局.....	20
3. 促进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	20
(三) 筑牢基层服务网底，打造整合型医疗服务新体系.....	21

1. 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	21
2. 提升基层卫生综合服务能力.....	22
3. 完善分级诊疗制度.....	23
(四) 实施健康越城行动，打造健康绍兴样板区.....	23
1. 完善健康越城建设推进机制.....	23
2. 深入开展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	24
3.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	24
(五) 深化医药卫生改革，打造健康治理现代化先行区..	25
1. 深化“三医联动”“六医统筹”集成改革.....	25
2. 健全人事薪酬激励机制.....	26
3. 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27
(六) 拓展智慧健康服务，打造卫生健康数字化先进区-	26
-	
1. 提升数字化应用水平.....	- 26 -
2. 提升居民卫生健康服务获得感.....	- 27 -
3. 推进新技术应用.....	- 28 -
(七) 强化全民健康保障，打造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示范区	
.....	30
1. 加强重大疾病防治.....	30
2.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	30
3. 增强“一老一小”健康服务能力.....	30
4.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	31

(八) 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打造中医药传承发展强区..	32
1.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	32
2.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	32
(九)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打造健康产业发展特色区.....	33
1. 促进社会办医健康发展.....	33
2. 发展新型健康服务业态.....	33
四、保障措施.....	34
(一) 强化组织领导.....	34
(二) 强化政策引导.....	34
(三) 强化项目评估.....	35
(四) 强化要素保障.....	35
附件：越城区“十四五”医疗卫生基本建设重点项目规划表.....	36

专栏目录

专栏 1 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9
专栏 2 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工程.....	21
专栏 3 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工程.....	22
专栏 4 全面健康促进体系建设.....	25
专栏 5 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	26
专栏 6 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	28
专栏 7 “一老一小”健康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31
专栏 8 强化中医药传承创新.....	33

为促进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和人口素质，优化卫生资源配置，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增强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有力推动“三个越城”建设，实现打造全市首位度中心城区目标，根据《浙江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绍兴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作为“十四五”时期指导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一、发展背景

（一）现实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党委政府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健康越城建设为主线，聚力推进卫生健康改革发展攻坚战，医疗卫生资源持续优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稳步提高，卫生健康事业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居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到2020年底，居民平均期望寿命上升到82.99岁，人口死亡率下降到6.52‰，新生儿死亡率下降到1.22‰，婴儿死亡率由4.71‰下降到1.7‰，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由6.35%下降到2.43%，孕产妇保持零死亡。从计划生育管理向人口与家庭健康发展管理转变，年均人口自然增长率1.76‰。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36.7%，城乡居民主要健

康指标达到高收入国家水平。

——**健康越城建设全面推进**。全面启动健康越城建设，制定《健康越城 2030 实施计划》及越城区年度工作清单，建立完善联席会议制度、工作督查制度、考核评价制度等工作推进机制，2018、2019 连续两年获得健康浙江考核优秀。2020 年开展首轮健康监测评价，推进健康环境创建，高标准通过国家卫生城市省级综合评审。全面开展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实现国家级卫生乡镇全覆盖。

——**公共卫生服务不断加强**。第一时间响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精准研判疫情形势，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构建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应急处置机动队，建设卫生应急指挥中心 1 个，新建急救站点 2 个，院前急救体系进一步健全。疾病防治从传统诊病治病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扩展，强化慢性病管理，成功创建省级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开展重点人群流感疫苗接种、高危人群大肠癌筛查、儿童、青少年“明眸亮睛”工程等民生实事，提升群众健康获得感。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建成区级社会心理服务体验中心，成立干部心理健康关爱中心。

——**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十三五”期间，越城区人民医院正式试运行，补齐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短板。完成府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易地新建工程、迪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区妇幼保健计生服务中心迁址装修工程和皋埠镇

卫生院门急诊楼改建工程。到 2020 年底，每千人床位数、医师数、护士数分别达到 7.84、4.14、4.52，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得到有效扩充，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全区创建名医工作室 12 个，培育“一院一品”特色科室市级 14 个，区级 16 个。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2019 年起，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全区门诊工作量稳步增长。全区共建成医联体 22 家，率先在全市实现全覆盖，并打造紧密型医联体“皋埠样板”，到 2020 年底，全区 16 家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绍兴市人民医院正式签约成立高水平城市健康服务共同体，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基本建立“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体系，诊疗秩序更加合理，区域内就诊率达 89.96%。

——**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强化妇幼保健管理，探索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推进公共场所规范化母婴设施建设，实施城乡妇女免费“两癌”检查。做细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推行“10+1”基础服务包，推广“互联网+”服务模式，签约全程信息化。推广深化医养结合、安宁疗护服务，公办敬老院医养结合服务全覆盖，确立皋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孙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省级安宁疗护试点单位。积极推动基层中医药发展，实现基层群众享受基本中医药服务全覆盖，成功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

——**智慧医疗建设加快升级。**推进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积

极实施医疗卫生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出基层看病更放心、疫苗接种更透明、检查检验更省心、刷脸就医更便捷、费用结算医后付、医事服务一站式、出生服务一体化、健康服务一卡通、用血服务不用跑、“互联网+”更丰富等举措，推进医疗卫生行业智慧监管、网上审批，群众看病办事更便捷。

表 1：“十三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机构配置	1	公立医院	家	设区级人民医院1家； 创建2家二级医院	区级人民医院 1 家
	2	社会办医院	家	综合医院 5 家（达到 二级以上设置标准）； 专科医疗机构7家	综合医院 2 家（达到二 级以上设置标准）；专 科医院 10 家
健康素质	3	人均期望寿命	岁	81	82.99
	4	婴儿死亡率	‰	5以下	1.7
	5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8以下	2.43
	6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9以下	0
	7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5	36.7
人口发展	8	出生人口性别比		103-107	108.95
	9	出生缺陷发生率	‰	15 以下	13.63
	10	免费计划生育服务覆盖率	%	95	100
资源配置	11	每千人床位数	张	8.25（越城区区域）	7.84
	12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生数	人	4.06（越城区区域）	4.14
	13	每千人护士数	人	4.68（越城区区域）	4.52
	14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	人	3	4.42

	15	区域内就诊率	%	90 以上	89.96
服务保障	16	责任医生规范签约服务率	%	50 以上	47.74
	17	农村饮用安全自来水覆盖率	%	100	100
	18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100	100
	19	农村无害卫生厕所普及率	%	100	100
	20	智慧医疗覆盖率	%	80	100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开局阶段，也是打造卫生健康“重要窗口”、抢抓“共同富裕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建设机遇、加快实现“四个率先”，全力打造全市首位度中心城区的关键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面临重要发展机遇和诸多风险挑战。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必须顺势应时，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谋划新发展，为绍兴率先走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的市域发展之路立新功。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大任务，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把加快卫生健康现代化作为加快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的美好家园的重要内容，区委区政府提出深入推进健康越城建设，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构筑优质医疗服务体系。进入新发展时代，卫生与健康领域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就，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的需求更加多元，新技术与卫生健康领域的

融合创新程度不断加深，“互联网+”、智慧医疗、数字经济等科技创新能力日益提升，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也面临诸多风险挑战。人口老龄化加速推进、慢性非传染性疾病负担成为卫生健康领域的共性挑战。新冠肺炎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对公共卫生体系带来更大挑战，区级感染性疾病救治体系仍存在短板，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需进一步加强，医疗应急物资保障亟待强化，基层防控体系有待夯实，医防融合和平战结合机制还未有效建立。医疗健康需求对卫生健康服务供给带来严峻压力，区级医院的龙头效应尚未形成，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合程度有待提升，卫生健康数字化水平有待提高，医保联动有所滞后。

此外，我区医疗卫生体系仍存在区域发展不均衡，人才短缺、薪酬制度不够完善、职业发展空间有限、职称评价体系单一等导致难以吸引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等问题，老年护理、婴幼儿照护、精神心理服务等资源相对短缺。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指示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健康中国战略和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

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高质量竞争力现代化为主题，以高水平建设健康越城为抓手，以全民共建共治共享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卫生健康工作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战略目标，抓牢绍兴大城市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新机遇，不断健全医防融合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卫生健康服务和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群众健康水平，推进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水平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健康优先**。以人民健康为本，把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将我区居民健康发展作为根本任务，全面促进人群的身体、心理、社会适应能力健康发展，缩小不同地域之间、不同人群之间的健康差别，提高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形成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以需方为导向的趋势，提升人群健康水平。

——**坚持对标实干**。充分考虑越城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医疗卫生资源现状，加强顶层设计，正视差距短板，坚持对标对表，坚定信心决心，以担当实干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立足越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成功实践，形成具有越城特色、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开创富有越城特色的卫生与健康发展之路。

——**坚持创新赋能**。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目标，以优质人才作为创新的驱动力，调动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推动制度管理和技术创新，实现卫生体系系统化、智能化，增强综合实力，着力构建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坚持数字赋能，加快“多元主

体、区域联动、社会参与、精准管理”等关键领域改革，实现线上和线下优势互补、技术和人力资源优势叠加的治理效能提升目标，提升数字化健康治理能力。

——**坚持共建共享**。从健康影响因素的广泛性、社会性和整体性出发，突出政府、社会、个人三方共建，立足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促进有序竞争。进一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的卫生与健康服务需求，形成全民共建、人人共享的健康新生态。

（三）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健康越城，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城市功能定位相匹配的体系完整、政策协同、特色鲜明、服务同质、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更加公平可及、综合连续、经济有效、普惠共享的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形成优势凸显、发展均衡、创新驱动、价值引领、整体智治的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群众健康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增强，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持续保持在全市前列，奋力开创卫生健康改革攻坚的区域领跑者。

到 2035 年，高质量全面建成健康越城，基本实现健康共同富裕，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卫生健康综合实力稳居全市前列，率先实现高水平卫生健康现代化。

“十四五”时期的具体目标：

——**人群健康水平位居全市前列**。全区居民人均期望寿命达

到 83 岁以上，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6.5/10 万以下和 4‰以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 40%以上。深入实施健康越城行动，健康浙江发展指数不低于 85.5%，城乡居民健康差异进一步缩小。

——**公共卫生保障能力位居全市前列。**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重大疫情防控 and 公共卫生应急管理 ability 显著提升。重大慢病过早死亡率控制在 7.17%以内。加强监测预警和应急反应能力，健全重大疫情防控体系，努力满足突发疫情、重大灾难事件处置等公共安全保障需要。增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得到更好满足，更好地实现人人享有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服务。

——**卫生资源配置均衡化程度位居全市前列。**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建成投用国科大附属肿瘤医院绍兴院区、浙江省人民医院越城院区等重大项目，引进大城市优质医疗资源，打造区域医学高地。实施卫生健康人才政策，引进一批高学历高层次卫技人才，分批培育学科带头人、名医名院长、复合型管理人才和医坛新秀。到“十四五”期末，床位和卫生技术人员配备调控指标为：每千常住人口拥有床位数达 8 张，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4.5 人，每千人拥有注册护士数达 5 人，每万人全科（责任）医师数达 5 人。

——**卫生健康治理水平位居全市前列。**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

制改革，持续深化“三医联动”“六医统筹”，做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提升各项重点指标。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发展智慧医疗，加快实现卫生健康全面数字化转型。加强对健康产业的规范引导和执法监管，加速推动卫生健康治理现代化。

——**卫生健康服务能力位居全市前列**。深化医疗联合体建设，统筹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构建分级诊疗服务新格局，区域范围内就诊率达90%以上。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高中医药传承创新和内涵发展能力，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达到100%。

表 2：“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指标值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年目标
健康水平指标	1	人均期望寿命	岁	83 岁以上
	2	婴儿死亡率	‰	4.0 以下
	3	孕产妇死亡率	1/10 万	6.5 以下
	4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40
	5	健康越城发展指数	%	不低于 85.5
服务体系指标	6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4.5
	7	每千人注册护士数*	人	5
	8	每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8
	9	每万人全科医生数*	人	5
	10	每千人拥有婴幼儿照护设施托位	个	4.5
服务	11	区域内就诊率	%	90

效能 指标	12	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	100
	13	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	%	50
	14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5
	15	重大慢病过早死亡率	%	7.17 以下
	16	出生人口性别比		108 左右
	17	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综合指数	%	90

*注：十四五时期，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每千人护士数、每千人床位数、每万人全科医师 4 个指标以常住人口为基数进行计算，范围包括越城区区域内的市级医院。

三、重点任务

（一）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打造公共卫生安全城区

1.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完善公共卫生应急预案体系，完成区卫生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强化公共卫生应急队伍，建立从区到镇（街道）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应急指挥中心。组建跨领域、多学科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高级别专家组。细化突发公共事件分级标准，完善不同级别和规模事件的监测、预警、报告、救治、管控等应对处置方案，建立预案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建立健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预检分诊系统，所有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基层哨点。加快完成全区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健全网络直报、舆情捕捉等多渠道疫情监测和快速反应体系。

2. 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

完善机构设置和功能定位。创新医防协同机制，推进医防融合和区乡村公共卫生一体化建设。科学核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到 2025 年，全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员编制配备达到省要求标准。实施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标准化工程，提升应急处置和检测检验能力。

3. 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加强应急救治能力建设，依托市级优秀医疗资源，将我区重大疫情救治体系有机整合到市级医疗救治网络，在辖区内明确 1 家传染病定点医院。完善应急指挥、监测预警、联防联控、精密智控、平战结合、“三情”联判联动、医防融合等机制，提升公共卫生安全防控能力。加强院前急救体系建设，完善急救车辆配备，规范建设隔离病房，全区所有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规范化的发热诊室。

4.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保障体系。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强化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加强公共卫生应急支撑保障。完善采供血应急保障机制，强化血液安全和应急用血管理，提升无偿献血抗风险能力，全血采集年增长率达 2%。完善区域范围内血液应急联动一体化工作，开展数据化血液安全预警管理体系试点，全面建设数据化血液安全预警管理体系。加强实验室能力建设，全区开设发热门诊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建成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实验室按照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标准建设。进一步加强应急物资和防护用品的储备和配置，完善物资储备、统筹调配和应急征用机制。健全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和应急

医疗救助机制。健全基层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

【专栏 1】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到 2025 年，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应急队伍组建率达 100%，基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事项 100%纳入全科网格管理。

加强院前急救能力建设。实施院前急救能力提升工程，区人民医院开放 24 小时急诊服务，新增 2 辆救护车。根据市级要求确定院前急救和合作医院作为航空救援和医疗救援网络单位。

提升卫生应急综合保障能力。推进越城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新建工程。建成 2 个以上核酸检测实验室，配备 5 台以上检测仪器和 10 只以上移动式采样厢，提升核酸日检测能力。明确 1 处场所作为方舱医院建设所需，制定建设方案、落实建设物资储备，一旦疫情升级，确保方舱医院及时建设启用，做到“即开即用，无缝衔接”。

（二）扩大优质资源供给，打造区域医学新高地

1. 推动医疗合作全面升级。探索省-地合作办医新路径，与浙江省人民医院合作，按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标准共建浙江省人民医院越城院区，突出国际医疗、高端体检服务，打造成为国际化、现代化的数字医学中心。加深医疗合作帮扶，组建名医工作室，全面提升医院管理及学科建设水平。推进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浙江省肿瘤医院）绍兴院区建设发展。

2. 推进医疗资源均衡布局。推进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新建越城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完成东湖街道、马山街道等 9 家社

区卫生服务中心易地新建工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和标准化建设全覆盖。进一步优化全区医疗资源布局，有效扩充医疗服务资源供给，构建预防、治疗、康复、长期护理服务链，逐步形成资源布局合理、功能齐全、能适应民众多层次健康需求、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积极整合发挥现有资源效益，加强医学影像、心电、检验、病理、消毒供应等医学共享中心建立和利用。

3. 促进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实施卫生健康人才政策，引进一批高学历高层次卫技人才，分批培育学科带头人、名医名院长、复合型管理人才和医坛新秀，实现卫生人才队伍数量增长、质量提升、结构优化、发展平台有效构建的目标。统一制定人才培养规划，强化与高校合作，选派业务和管理骨干参加国内国外进修、学习。围绕基层和百姓需求，培养学科、专病急需紧缺型人才和“双栖型”管理人才，加强公共卫生等相关学科建设和后备人才培养，加大“名医”培育力度。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卫生队伍建设，完善扶持政策，鼓励人才向基层流动。建立专业技术人才考核评价，制定人才岗位职责、考核标准和聘任条件，专业人才合理提高薪酬，完善激励机制，提升健康人才薪酬待遇、发展空间、执业环境、社会地位，为建设健康越城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专栏 2】 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工程

持续推进惠及人才的政策，各级政府、用人单位加大对卫生健康人才的投入。提升高层次人才数量与质量，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育工程，“十四五”期间，引进具有博士学位（或学位）的卫技人才 1 名，引进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的卫技人才 5 名。多部门协同高质量推进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定向培养医学生 20 名，切实加强人才的培养和储备。

加强全科、急诊、儿科、老年医学科、麻醉、预防、重症、呼吸、病理、影像、护理、公共卫生等紧缺专业人才培养。

健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落实“两个同等对待”要求，做到应培尽培。

（三）筑牢基层服务网底，打造整合型医疗服务新体系

1. 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统筹医联体内部队伍建设、投入保障和项目管理，完善医联体内分级诊疗、分工协作机制。加强与上级医院的紧密联合，加大对基层的帮扶力度。积极引进大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力争大院名校下沉联合办医。深入推进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施区级人民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建成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更加综合连续的健康服务。

2. 提升基层卫生综合服务能力。以医疗联合体为单位，统筹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和信息化等建设，强化基本医

疗服务能力，满足当地常见病、多发病诊治需求。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质量，规范项目管理，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开放应用。以“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为抓手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重点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建设，配备常用诊疗设备，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同网格，以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建立区级人民医院与疾控、妇幼、精神卫生等专业机构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推进疾病三级预防和慢性病全周期管理，探索建立医防融合培训和人员双向流动机制。持续加强公共卫生队伍和全科医师队伍建设，健全执业人员培养、准入、使用、待遇保障、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稳定基层医生队伍。

【专栏3】 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工程

基层卫生人才培养。按每万服务人口配置基层卫生人员13-15人，其中，全科医生数达到5人/万人，专业公共卫生医师数达到2人/万人。到2025年，每个政府（集体）办村级医疗卫生机构至少拥有1名执业（助理）医师。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能力提升。100%的机构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基本标准”，40%的机构达到“推荐标准”，20%的机构建成社区医院或达到二级综合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3. 完善分级诊疗制度。以病种为抓手，以价值医疗为导向，科学建立分级诊疗病种目录和转诊标准，健全上下级医院、医疗

联合体之间的转诊工作机制和信息共享通道。强化常见病、慢性病、多发病的基层预防和诊治，完善双向转诊平台建设，畅通医联体内双向转诊通道。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质量，建立经费保障长效机制，推广“互联网+签约服务”，发挥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在推进分级诊疗制度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医保、价格、财政、人事编制、工资绩效等对分级诊疗的支持政策。积极推广基层慢病联合门诊，实施慢性病用药连续处方制度，实现基层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药品采购和使用的衔接。到 2025 年，全区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达 50%，区域内就诊率达到 90%以上。

（四）实施健康越城行动，打造健康绍兴样板区

1. 完善健康越城建设推进机制。发挥卫生健康系统主阵地作用，完善健康越城政策体系、工作体系、指标体系和评价体系，创新健康越城建设工作评价模式，探索区级健康发展指数，深化健康影响评价制度，深化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工作。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和健康浙江两项行动，深入实施健康浙江行动示范试点工作，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经济发展方式、社会治理模式和生产生活生态环境，显著提升群众健康生活品质 and 区域健康整体发展水平。

2. 深入开展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意见，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开展全区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建立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和动态监督考核机制，强化督导评估；指导农村改厕工作，深化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提升病媒生物防

制监督预警水平，密切监测并开展除“四害”消杀工作，科学防控病媒生物；深入推进城乡卫生创建工作，全面实施全民健康促进工作，并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在疾病防治中的作用。以卫生创建、细胞培育工程等为基础，打造卫生城镇升级版，积极引导卫生城镇向健康城镇发展。广泛开展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建设，深化健康促进学校、健康促进医院等健康场所创建，推进健康家庭建设，推动健康责任的社会化和全民化。

3.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坚持大健康理念，普及健康知识与技能，提升自我健康管理意识和能力，强化机制建设及要素支撑，共同维护和促进健康。创新健康教育宣传方式，深化健康教育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的菜单式“五进”活动。建设全民健康教育体系，完善和提升全民健身活动体系，优先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纳入政府目标管理指标，到 2025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 40%以上。

【专栏 4】 全面健康促进体系建设

开展健康越城建设监测工作，定期发布健康越城发展报告。建立烟草使用、饮酒行为等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监测评估系统，加强健康素养与健康大数据的收集和利用研究。构筑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社会网络，营造健康教育的支持性环境。开发健康教育传播平台和智慧健康干预工具，探索“互联网+精准健康科普”。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继续推进国家卫生乡镇创建巩固工作，全面推进健康城镇建设，加快推进健康村、社区、

学校、医院、单位、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到 2025 年，国家卫生乡镇和健康促进示范区实现全覆盖，健康乡镇建设比例达到 100%，健康村建设比例达到 85%，健康促进学校建设比例达到 80%，健康促进医院实现全覆盖，健康家庭达 1 万户。

（五）深化医药卫生改革，打造健康治理现代化先行区

1. 深化“三医联动”“六医统筹”集成改革。加快建立权责明确、政事分开、管办分离、管理科学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健全政府办医体制，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建立健全公立医院法人治理结构，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健全院长选拔任用制度，实行院长聘任制、任期目标责任考核和问责制。进一步加强药品耗材采购供应保障、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制度和医保价格谈判机制、医疗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等联动改革。全面实行招采合一、量价挂钩的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建立完善医保支付标准与集中采购价格协同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加强特殊人群基本药物保障，促进药物公平可及。完善总额预算管理下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全面实施住院费用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点数付费，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特点的支付方式。科学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医疗总费用和医保基金总支出年增长原则上不超过 10%，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逐年下降。

【专栏5】 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

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及其配套制度，健全党委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决策机制。深化公立医院“五星示范、三名强医”创建，加强支部标准化建设，构建明责、履责、考责、问责一体推进的党建责任落实体系。深入实施“双培养”和“双培育”工程，加强高知识群体发展党员工作，逐步提高区级公立医院高知党员占党员总数比例。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清廉医院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建立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推动全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2. 健全人事薪酬激励机制。深化薪酬制度和编制管理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薪酬总量核定、内部绩效考核和收入分配办法，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保障与激励相结合的运行机制。做实做细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科学运用考核结果，调动公立医院落实医改任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和医院管理水平。建立并完善激励相容、灵活高效、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

3. 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加大综合监管和执法力度，健全信用体系。实现依法行政监管事项全覆盖，依法行政留痕可溯全覆盖，综合监管系统集成全覆盖。做好卫生行政许可，加强卫生监督执法，打击违法行为，规范市场秩序。持续推进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放管服”改革，切实强化依法行政和依法执业。积极推广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

工作，重点强化对公共场所的卫生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行为，规范医疗服务市场；强化职业卫生监管，严格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强化卫生监督数字化监管和信用监管机制。推动“互联网+监管”从违法事件事后查处向事前、事中风险预警延伸。筑牢医疗卫生安全生产防线，有效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

（六）拓展智慧健康服务，打造卫生健康数字化先进区

1. 提升数字化应用水平。建设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加强区域卫生数据互联互通，利用大数据实现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打造全市领先的数字化区域医院，区人民医院数字化系统进行迭代升级，建立集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疗系统。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通过微信门户等移动终端为老百姓提供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医院服务效率，改善患者就医感受，提升患者满意度。开展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提升医务人员工作效率，群众看病就医更加快捷便利。

【专栏 6】 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

打造常态化疫情防控应用。围绕重大疫情防控“四个确保一个力争”工作总目标，依托省常态化疫情防控应用，运用重点人员、发热门诊运行、冷链监测溯源、药品销售、学校症状监测等大数据分析，构建主动发现、快速响应、有效处置、科学评

价、结果运用等跨部门、跨业务、跨地区的疫情防控闭环管理执行链，推动“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持续改革完善。

面向老年人和婴幼儿两类重点人群开展有特色的数字化健康服务。推进婴育服务管理应用建设，开展托育机构备案数字化，迭代升级出生“一件事”联办，实现孕期、产后、育儿等全周期健康指导服务。以老年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全周期健康管理为切口，建立“两慢病”筛查、管理、评估机制，打造数据联通、医患互动的医防融合数字化管理新模式。

提升“互联网+医疗健康”公共服务应用。按照省统建平台打造“一站式、全方位”国民医疗健康专区，推进就医分时精准预约、健康数据共享开放，完善电子健康证明、互联网医院等服务应用。启动“数字影像”工程，对接市级5G+AI影像人工智能诊断中心，深化检验检查和医学影像互通共享。结合越城实际，积极推进“5G+智慧医疗”，对接市级5G院前急救平台，实现患者“上车即入院”。着力推进智慧医院建设。

2. 提升居民卫生健康服务获得感。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事项、数据、服务“三大集成”，逐步实现群众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一件事”“掌上办”。创新智慧医疗便民举措，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上医疗机构全面开展分时段精准预约、智能导诊、院内导航、智慧结算、信息提醒等服务，预约时段精准到30分钟。以20项举措改善医疗卫生服

务项目为重点，延伸向基层机构，推进急慢分治；以检验检查结果和处方信息共享为起点，延伸向诊疗环节，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效率；以互联网医院平台为载体，推动更多服务向线上延伸，扩大优质医疗资源覆盖面；以医疗机构为中心，向院外延伸，解决“停车难”“就餐难”“接送难”等问题，营造温暖便捷环境；以电子健康档案为载体，延伸公共卫生服务，聚合全人全程健康保障。

3. 推进新技术应用。进一步发展 5G、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兴科学技术的融合应用，助力疾病诊断预测、远程诊断教学、临床实验数据分析处理等，以前沿技术重构传统医疗模式，构建“以人为本”的智慧医院 IT 全生态架构体系。重点围绕“急救治、远程诊断、医院管理”等重点领域，发挥 5G 技术的特点和优势，改造提升卫生健康网络基础设施，扩面 5G+院前急救应用。

（七）强化全民健康保障，打造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示范区

1. 加强重大疾病防治。全面实施适龄人群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加强艾滋病、结核病、病毒性肝炎等综合防治。加强职业病防治监管，深入推进重点职业病（尘肺病等）防治专项行动。实施重点慢性病干预计划，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70% 以上，探索对 40 岁以上人群开展重点肿瘤早期筛查，降低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提升精神卫生和心理服务能力，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学生、员工和综合医院心理健康服务网络，规范开展精神病患者随访管理、服药指导和康复训

练等服务,探索实施抑郁症、老年痴呆等社会心理服务特色工作。

2.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做实做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稳步提高,根据需要适时增加服务项目,提升服务绩效和均等化水平。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质量,建立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实施重点人群健康关爱工程,产前筛查率和“两癌”筛查率分别达 90%和 80%及以上。

3. 增强“一老一小”健康服务能力。完善老年医院、护理院、康复医院、安宁疗护机构建设,做好省级安宁疗护试点,鼓励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根据服务需求设置老年养护、临终关怀床位或转型为康复、安宁护理等连续性医疗机构。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推进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建立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通过开展医疗养老联合体、签订机构间协议合作机制或老年居民签约服务关系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全方位多层次提升老年人健康整体水平。完善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制度、管理体制、建设标准和服务规范,构建多样化、多层次、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依托社区、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积极发展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推进婴幼儿照护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建成一批具有带动效应、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完善社区托育服务骨干网,大幅增加托位数量,不断丰富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持续增强家庭科学养育指导能力,更多更好惠及婴幼儿家庭。

【专栏 7】“一老一小”健康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断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满足完全失能老年人入住护理院的需求。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床位占比，有力推动家庭医生团队为签约居民提供居家护理、居家康复等适宜服务。

加快发展婴幼儿托育体系。完善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制度和标准规范，健全以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依托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建立实训基地和指导中心，加强家庭育儿和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镇（街道）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覆盖率达 50% 以上。

4.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加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加强配套生育支持政策，引导群众按政策生育、负责任养育，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严格执行落实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创新新型优生优育服务体系，优化配置服务资源，稳定基层计生工作力量。全面开展新一轮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创建活动。发挥计划生育协会等群团组织的作用，促进生殖健康咨询、青春期健康教育、流动人口服务、优生优育指导等服务提升。

（八）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打造中医药传承发展强区

1.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同市级中医院的合作，设立区中医院，普及基层中医药服务，增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适宜技术示范基地，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发展中医非药物治疗法，突出中医药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的独特作用。提

高急危重症、疑难复杂疾病的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加强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建设。以中医健康咨询评估、干预调理、随访管理等治未病服务为重点，推广中医治未病。加强医疗联合体中医药服务内涵建设，深化社区卫生服务中中医馆标准化建设，到 2025 年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达到 100%。强化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 20% 的中医师。

2.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创新中医药发展思路，支持在中医馆的基础上，升级建设集“中医非遗文化宣传、中医中药医疗服务、中医师承教学”于一体的“中医非遗馆”。实施越医传承创新项目，设立“越医陈列馆”，开展实用技术和传统诊疗方法服务，推进越医继承与创新。开展越医文化宣传和文化研究活动，提升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支持创新“互联网+中医药”服务，加快中医药优势技术、适宜技术、特色诊疗服务的推广应用，发扬中医特色服务。

【专栏 8】 强化中医药传承创新

落实省委和市委关于中医药传承创新文件精神，推进中医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强化医联体模式下中医药创新发展。

实施越医传承创新项目，开展实用技术和传统诊疗方法服务，推进越医继承与创新。持续推进基层中医特色专科建设，实施“越医新苗”培育计划。加强越医文化宣传，开展中医药文

化宣传行动，到 2025 年全区公民的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达到 30%。

（九）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打造健康产业发展特色区

1. 促进社会办医健康发展。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医疗服务，规范和引导其拓展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支持举办连锁化、集团化经营的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血液净化、安宁疗护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和第三方专业机构。支持社会办医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开展远程医疗、健康咨询、健康管理服务。支持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社会办医院可自愿加入或自行组建城市医疗集团。鼓励有实力的社会办医疗机构有序发展前沿医疗服务。

2. 发展新型健康服务业态。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集中力量建设高端生物医药“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打造生物医药世界级制造业集群。拓展健康信息服务新型业态，推进健康大数据研究与应用。支持创新“互联网+”医疗新商业模式，助推富有“越医”文化元素的特色景区（街区）、特色小镇、康养城市和康养基地等的建设。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集医疗护理、生活照护等服务于一体的嵌入式医养结合服务。支持社会资本发展个性化体检、保健指导、运动康复、医疗美容等服务。支持发展健康旅游、健身休闲、养生保健等健康产业，促进健康新消费。同时加强对健康服务业的规范引导和执法监管，促

进依法执业、规范管理和健康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规划推进机制。充分体现政府承担卫生健康服务的职能，把发展卫生健康事业作为重大的民生工程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层层落实责任，及时协调解决卫生健康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认真贯彻落实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作用，抓基层、强示范、提质量，不断提高党组织的建设水平和工作质量，凝聚起推动越城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力量。

（二）强化政策引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坚持走中国特色卫生与健康发展道路。坚决贯彻预防为主的健康工作方针，通过努力扎实工作，时刻防范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风险，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支持社会办医、科研转化等，形成政策激励叠加放大效应。坚持依法行政，认真贯彻执行卫生健康法律法规，深入抓好卫生健康系统普法教育，深化审批制度改革，抓好许可审批，推进政务公开。

（三）强化项目评估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切实推动形成“一切力量向项目集中、集中一切力量抓好项目”的良好局面，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项目建设提供最可靠最厚实的保障。统筹协调，压实各级各部门

责任，推动重点项目快速落地，及时跟进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强化全程跟踪服务，为医疗卫生项目加快推进、尽快竣工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

（四）强化要素保障

逐步增加卫生健康事业投入，卫生健康支出增长幅度不低于财政支出增长幅度，卫生健康事业投入占财政总支出的比例达到省规定要求。稳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和居民健康体检经费。完善人才引进、培养、选拔和激励机制，营造有利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和健康成长的体制环境。实施卫生健康素质提升工程，有计划培养管理干部和学科骨干，加强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建设。

附件

越城区“十四五”医疗卫生基本建设重点项目规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和内容	预算投资 (万元)	其中十四五计划投资 (万元)	建设年份
1	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浙江省肿瘤医院）绍兴院区（浙江滨海医院）新建工程	新建	沥海街道	项目计划用地约 6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50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暂定 38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暂定 12 万平方米。规划床位数为 2500 床，日均门急诊量 1 万人次。医院分二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约 400 亩用地，主要建设内容为医院院区、国际肿瘤诊治中心部分，其余土地为二期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为中科院医学所绍兴分所、中国科学院大学杭州临床医学院绍兴分院部分	450000	300000	2022-2027
2	浙江省人民医院越城院区（绍兴市越城医院）	新建	皋埠街道，人民东路与敬宾路交叉口西南侧	项目计划用地面积 150 亩，规划床位 1200 张。其中，一期总投资约 11.73 亿元，建筑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规划床位 800 张，包括医疗医技、科研教学、预防保健、行政管理及生活用房。二期规划建设公共卫生大楼及医疗用房等，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规划床位 400 张	170000	118200	2020-2024

3	越城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皋埠街道，南至中山路， 北至胜利江，东、西两侧 为空地	项目用地面积约 25333 平方米 (约 38 亩)，总建筑面积约 3853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 积 28412 平方米，地下停车位 10120 平方米	28707	28707	2021-2023
4	沥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沥海街道	建设用地面积约 32 亩，总建筑 面积约 32000 平方米，设置床位 200 张	28000	28000	2022-2025
5	马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马山街道，规划两湖 7#支 路以东、敬敷路以南	占地 25 亩，建筑面积 27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200 张	24024	24024	2021-2023
6	斗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斗门街道	占地 25 亩，建筑面积 25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200 张	22500	22500	2022-2025
7	东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东湖街道则水牌区域，地 块东至空地、南至规划则 水牌路、西至袍中路、西 北至河流	占地面积 13 亩；建筑面积 17000 平方米，设置床位 130 张	14200	14200	2021-2023
8	北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城南大道以南，越西路一 号支路（规划）以西，现 区委党校斜对面地块	占地 12 亩，建筑面积 13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120 张	12000	12000	2022-2025
9	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东浦街道	占地 41 亩，建筑面积 30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200 张	27000	27000	2022-2025
10	孙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孙端街道	占地 20 亩，建筑面积 20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120 张	17000	17000	2022-2025
11	陶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陶堰街道	占地 15 亩，建筑面积 15000 平 方米，设置床位 80 张	13500	13500	2022-2025
12	塔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	新建	塔山街道	占地 8.8 亩，建筑面积 4000 m ²	4500	4500	2022-2025

抄送：市卫生健康委，区纪委（监委）、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区检察院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6日印发
